

鄯善县

人民政府财政局文件

鄯政财字〔2023〕68号

签发人：刘苑

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支持基层落实 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 预算的通知

各科室：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吐市财预[2023]27号），现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7347 万元。项目名称：2023 年其他减税降费项目，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该项收入请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97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支出请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299999 其他支出”科目。

二、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此标识贯穿资金拨付、支出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三、要认真落实中央和自治区绩效管理工作部署，切实强化资金绩效管理，健全绩效管理制度，加强绩效管理责任约束，做好绩效目标表完成情况，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